

#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关于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微透”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泛亚微透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9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5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5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4,9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369,737.0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7,530,262.96元。截至2020年10月13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0年10月14日出具了编号为天健验[2020]422号的《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6,542.40万元，2020

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0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7,227.65 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3,227.65 万元，明细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8,490.00
减：发行费用	4,736.97
募集资金净额	23,758.97[注 1]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前期投入金额）	16,542.40
其中：消费电子用高耐水压透声 ePTFE 改性膜项目	3,364.73
SiO <sub>2</sub> 气凝胶与 ePTFE 膜复合材料项目	3,220.88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56.79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1.09
募集资金余额	7,227.66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27.65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	4,000.00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 5.94 万元暂未支付。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

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50162893600001808	1.09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039829100076961	241.17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2362505	43.57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10501012301609290	2,941.82	活期存款
合计		<b>3,227.65</b>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固定收益	本金保障-固收鑫稳享 6264 号	4,000.00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2 月 3 日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6,728.40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303.73 万元（不含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32.1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以及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0）9943号”《关于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728.40万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出具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议案。

2020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4,600.00万，其中6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已赎回，取得收益11,794.52元，4,0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泛亚微透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1090 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泛亚微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泛亚微透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八、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泛亚微透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德慧  
王德慧

高一鸣  
高一鸣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 3月 25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753.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542.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542.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消费电子用高耐水压透声 ePTFE 改性膜项目	否	6,300.00	6,300.00	6,300.00	3,364.73	3,364.73	-2,935.27	53.41	2021-12-31	[注]	[注]	否
SiO2 气凝胶与 ePTFE 膜复合材料项目	否	11,200.00	7,453.03	7,453.03	3,220.88	3,220.88	-4,232.15	43.22	2022-6-30			否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80.00	2,000.00	2,000.00	1,956.79	1,956.79	-43.21	97.84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b>	<b>30,480.00</b>	<b>23,753.03</b>	<b>23,753.03</b>	<b>16,542.40</b>	<b>16,542.40</b>	<b>-7,210.63</b>	<b>—</b>	<b>—</b>	<b>—</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321,313.2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出具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议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0,321,313.29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出具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使用 600.00 万元、4,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工商银行、中信建投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 600.00 万元理财产品已赎回，取得收益 11,794.52 元，4,000.00 万元理财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本年度各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